

北京聚能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聚能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的重大事项，因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本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聚能鼎力，证券代码：834084）自2018年9月5日起停牌。预计股票恢复转让日期不晚于2018年12月4日。公司分别于2018年9月4日发布了《北京聚能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74），分别于2018年9月19日、2018年10月11日、2018年10月25日、2018年11月8日、2018年11月22日发布了《北京聚能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80、2018-082、2018-086、2018-092、2018-093）。

截至目前，聚能鼎力与某国有企业在定向增发沟通时约定对方以股权资产或股权与现金结合方式进行认购，且金额较大，对方不是公司关联方。现对方还在走决策流程，本次重大事项仍在筹划中，相关

进展存在不确定性，预计公司股票无法按原定日期于2018年12月4日前恢复转让。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经公司申请并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同意，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预计股票恢复转让日期不晚于2019年1月3日。

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聚能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3日